

中共九江市自然资源局委员会文件

九自然资党字〔2019〕33号



中共九江市自然资源局委员会关于印发 《2019年全市自然资源工作意见》的通知

各县（市）自然资源局党组（党委），市局各分局和市局机关各
科室、直属各事业单位党支部：

现将《2019年全市自然资源工作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
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19 年全市自然资源工作意见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也是我市自然资源系统全面履行工作职能的起步之年。做好今年全市自然资源工作意义重大。2 月 28 日，省自然资源厅召开了组建以来的第一次全省自然资源工作会和全省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全面部署了 2019 年全省自然资源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厅会议精神，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奋力展现新担当新作为，高质量做好我市自然资源工作，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市委十一届八次全会和全省自然资源工作会议决策部署，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履行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两个统一”职责，以实现省厅党组满意、市委市政府满意、人民群众满意“三个满意”为目标，以保发展用地、保自然资源、保生态环境、保干部安全“四保”为关键，以全力服务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全力服务生态文明建设、全力服务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全力服务民生改善“四个全力服务”为重点，以建设忠诚型、创新型、担当型、服务型、过硬型的“五型”机关为动力，以开展“三强六提一争”活动为抓手，

切实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引领、强化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强化生态修复，统筹推进矿山治理提速、土地整治提质、消化存量土地提效、执法监察提能、作风建设提升、维护权益提优，努力实现改革创新争先，在全省争得九江应有位置，为九江融入长江经济带，振兴江西北大门，打造区域率先发展战略高地作出应有的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二、工作任务

（一）切实保障发展用地

积极策应全市“项目品质提升年”，把服务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来抓。完善与市县工业园区无缝对接用地保障机制、项目用地需求每月预报机制，坚持保急需、保实需的原则，大力支持航空、电子信息、中医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六大优势产业发展，对国家、省重点工程和基础设施、民生工程用地做到应保尽保。多举措降低企业用地成本，为企业转型升级提供政策新动力。切实做好殡葬改革设施用地保障工作。

（二）切实强化耕地保护措施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严守耕地红线，强化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和监管，认真做好永久基本农田划定不实、非法占用等问题的核实整改工作，确保省政府下达的 457.095 万亩耕地保有量、383.38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落地见效。严格落实全国“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推进落实视频会议精神，对全部三类问题特别是在各类农业园内占用耕地或直接在耕地上违法违规建设非农设施的问题，配合农业农村部门逐宗核查、弄清底数，进一步严格管理，严防耕地非农化。对储备补充耕地指标

项目，严格核查整改，加强对补充耕地质量监管。

大力推进土地整治工作。树立生态环境保护意识，以“造地提质年”为抓手，严格补充耕地项目的选址立项、验收和管护关，在完成新增耕地保 2 万亩的同时，加大旱地改水田的力度，切实提高补充耕地质量，全年力争完成 0.5 万亩建设目标。做好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和土地整治项目新增耕地抽查认定工作。全面运用土地整治项目动态监测监管系统，强化全程监管。

（三）切实加强国土空间规划引领

加快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和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组织开展资源环境承载力和国土空间适宜性评价，做好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划定评估工作。积极对接国家长江经济带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统筹国土空间规划，有序推进县（市、区）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试点工作，建立市、县、乡三级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以自然资源部开展长江经济带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纠错机制试点工作为契机，探索严格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和项目负面准入清单。

加强规划编制和引导。完成中心城区历史文化名城和大中路、庾亮南路和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修编；启动开展九江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完成九江市物流规划编制工作；启动开展动力机厂历史文化街区、大校场东南（老地委大院）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编制工作。做好重点区域、重要节点的城市设计，推动规划落实。围绕打造“四梁八柱”，配合做好庐山旅游轻轨、城区过江隧道、九江至湖口过湖通道、庐山西海环湖旅游公路及绿道等项目前期工作。围绕建设“五大组团”，做好长虹立交群

建设，配合责任单位做好浔阳古城、会展中心、庐山站站房建设、高铁大道、水系改造等建设项目的前期服务工作。

加强村庄规划和农房管理。全面启动开展九江市村庄规划试点工作，推进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逐步建立乡村规划编制体系。各地要选择 3-5 个村庄规划试点，在规划中落实耕地保护、宅基地管理、村庄整治工作。开展设计下乡活动，通过示范引领，建设体现地域特色，民族特色和时代特征的乡村建筑。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开展违法违规建设专项治理等行动，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进一步落实农房规划管理巡查监督制度，不断强化农村建房管理和城乡规划监督，持续保持“两违”管控高压态势。

（四）切实推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加强土地供应管理。科学编制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突出建设重点，坚持计划控制，坚持有序供地，兼顾产业布局，统筹区域发展。2019 年市城市规划区内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为 12465 亩；经营性用地供应计划控制在 3000 亩以内，其中住宅用地计划控制在 2900 亩（市本级 1200 亩）。认真执行《江西省建设用地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暂行办法》《江西省建设用地指标（2018）》，推行工业用地“租让结合”等模式，完善差别化土地供应制度，有效降低企业用地成本，切实服务实体经济发展。

继续推进消化批而未用土地专项行动。组织开展“节地增效”行动，以贯彻国家新增建设用地“增存挂钩”新政策为动力，做好工业“标准地”和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利用工作，推进“亩产

论英雄”，促进土地集约节约高效利用。认真拓展“六个快速消化”的途径，指导督促各地对土地消化工作做到“七定”，即定具体宗地、定消化方式、定责任领导、定责任人员、定责任单位、定消化时限、定考核管理，确保实现全市所有县（市、区）批而未用土地消化周期降至3年以下的消化周期目标。

（五）切实提升土地运作水平

加强土地储备工作。认真编制2019年度土地储备计划，市中心城区计划收储土地13945亩，其中市本级5361亩。按照应储尽储和“净地收储”的要求，大力推进棚改土地收储工作。建立完善“依法收回土地、依法出让土地，再依法收回出让”的储备土地运作新机制，以服务政府平台公司做大资产。

加强土地交易工作。科学编制2019年度土地出让计划，进一步加强国土资源交易监管，规范土地使用权和采矿权网上交易，营造良好的公平竞争环境。加大市中心城区经营性用地出让前的土地推介和宣传力度，围绕打造城市“四梁八柱”为重点，以城市窗口、市区重要节点、城市天际线、水际线等重点区域的土地出让为方向，加快机场、铁路、轮船和高速出入口的周边地块及交通枢纽、重要十字路口等重点区域的土地出让工作。

（六）切实推进矿山治理和绿色矿山建设

开展“矿山治理攻坚提速年”活动。继续落实“54321”要求，坚持高压严打非法采矿。加强国土空间生态保护，扎实推进矿山“缩点、减量、限期、复绿”，推进资源枯竭的露天采石取土矿山、“三区四线”可视范围内的露天采石矿山、持续违法的矿山和开采到期、服务期限已满的各类矿山的关停工作，全市计

划关停（缩点）21家。抓好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审计和省环保督察反馈等问题整改。进一步推进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强化矿山储量管理，及时掌握年度动用资源储量、损失量、采出量和保有资源储量。

加快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按照“宜林则林、宜耕则耕、宜水则水”的要求，组织编制完成各个废弃矿山的恢复治理方案，防止因实施恢复治理工程导致新的环境污染、防止恢复治理好的破坏。持证矿山100%完成恢复治理任务；“三区四线”范围内的矿山全部启动恢复治理工作，要求在年内基本完成；沿江的山体恢复治理力争在2019年5月底前完成。废弃矿山恢复治理的个数、面积要达到总数的60%，争取80%。

推进绿色矿山建设。认真制定区域年度绿色矿山建设工作方案，继续围绕矿区环境生态化、开采方式科学化、资源利用高效化、管理信息数字化、矿山社区和谐化的“五化”标准，持续实施“2341”工程，构建绿色矿业发展长效机制。要求所有矿山企业做到“边开采、边治理、边复绿”，2019年全市拟创建达标绿色矿山8家，实现绿色矿山创建从“点”上突破到“面”上推开。

（七）切实推进自然资源领域重点改革

规范项目审批程序。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拓展“互联网+政务服务”，进一步提高用地用矿审批效率；进一步简化建设项目规划审批流程，缩短审批时间。在重大项目规划审批服务上要主动对接、提前介入，积极高效地做好规划服务工作。加快对九江学院教育资源整合、九江财经职业学院、九江职业大学学院扩建、浔阳古城等建设项目的审批。按规范要求开展新建、改迁

的各类（水、电、气、通讯、热力等）管线、城市电网专项改造、“三供一业”等市政设施项目的规划审批工作。

巩固和拓展改革成果。继续做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改革工作，着力建立产权明晰、权能丰富、规则完善、监管有效、权益落实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全面完成全市房地一体的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办证工作任务，6月底前提交省级验收。继续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试点，学习余江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成功经验，进一步规范农村宅基地管理，扩大改革受益面。学习南昌市开展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建设租赁住房试点经验。配合省厅开展矿业权出让制度改革。

（八）切实维护自然资源管理良好秩序

加大执法监察工作力度。着力构建执法监察早发现、早制止、严查处“两早一严”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乡镇基层所前沿阵地的作用，加强日常巡查，做到建设动土必查、切坡建房必管、违法占地必惩，确保违法行为发现在初始，解决在萌芽。结合卫片执法检查整改等工作，加大对长江、鄱阳湖沿岸、自然风景名胜区域巡查力度。进一步落实违法违规案件查处整改责任，加强部门配合密切度，提高“两法衔接”紧密度，形成严打违法用地、非法采矿的强大震慑。精心打造“智慧国土”品牌，积极推广共青城市试点经验。

扎实推动自然资源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将专项斗争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列入重要议事日程，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和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分类施策、靶向发力，以深挖幕后、“打

伞破网”为方向，以打牢基础、综合整治为根本，强化线索摸排，加大工作落实力度，不断把自然资源领域专项斗争引向深入、抓出成效。

（九）切实加强地质灾害防治

组织实施《九江市地质灾害防治“十三五”规划》；依托 1:5 万地质灾害调查成果，加快编制市、县、乡三级 2019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重点地灾隐患点要做到“一点一方案”。落实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复查和逢雨必防、雨季严防、山区强防、矿区常防、切坡重防的“三查五防”要求，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进一步分解、细化，做到“十到位”，即工作衔接到位、责任压实到位、巡查排查到位、群测群防到位、值班值守到位、预警预报到位、技术支持到位、应急协调到位、宣传培训到位、协调配合到位。加强与气象部门密切协作，开展预警预报，强化地质灾害值守和信息报送。

扎实推进地灾治理项目的实施，确保在建地灾治理、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程安全渡汛。按照“减少存量、杜绝增量”的原则，实施全市“地灾隐患消除行动”，用 3 年左右时间消除全市现有 16 个中型以上地质灾害隐患点，最大限度消除中型以下的地灾隐患点。

（十）切实用好用活自然资源政策

在村庄规划编制、用地保障、宅基地改革、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调剂、土地开发、耕地表土层剥离、砖瓦窑整治等方面打好“组合拳”，发挥最大作用。深入实施《关于国土资源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若干意见》和《关于切实加强村庄规划编制促进农村人居

环境整治的指导意见》，确保在保障乡村振兴发展用地、完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机制、鼓励盘活集体建设用地、支持壮大集体经济组织、加强村庄规划编制等方面取得实效。建立完善自然资源支持脱贫攻坚的政策措施，扎实推进市局帮扶村修水县水源乡梅田村的脱贫攻坚工作。

（十一）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推动不动产登记提优。按要求完成市、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编制，启动有关工作。扎实推进不动产登记便民利民，推动不动产登记职责整合，全面实施不动产登记一体化，努力实现不动产登记“一门受理、一窗联审、一次缴费、一网办结、只跑一次”，不动产登记、抵押登记业务办理时间分别压缩至7个、3个工作日内。开展窗口建设、登记效率“双提升”活动，实行错时延时预约服务，梳理再造登记流程，强化部门信息共享，加强“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建设，实现网上预约申请。严格规范土地抵押登记，坚决防止新增违规债务，继续配合当地政府妥善处理以土地违规融资抵押问题。

加强信访维稳工作。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高度关注农村土地征收、土地权属争议等民生问题，严格履行征地程序，切实保障被征地农民的合法权益，全力做好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点人员信访突出问题的化解工作。持续深化信访积案化解攻坚行动，加强全方位、立体式排查，切实将矛盾问题发现在早、防范在先、处置在小，不留死角和盲点，确保实现“两降一升”目标，即群众来信来访率下降、信访办结率上升。

（十二）切实提供自然资源支撑和服务

推进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按照省厅部署要求，扎实开展“三调百日攻坚”行动，倒排时间、挂图作战，确保6月底前保质完成内、外业调查任务，12月31日前完成国土调查统一时点更新任务。各县（市、区）局要把“三调”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严格按照要求配强专业人员，确保调查质量进度达标。要将技术人员到岗作为推进“三调”工作的前提条件，进一步加强对技术单位的监管，督促其履行项目合同约定；进一步落实县局、乡（镇）政府、村委会的责任，建立签字背书制度；进一步加强对“三调”业务的核查，确保调查成果的真实性。

加快推进基础测绘转型升级。启动“十四五”基础测绘规划编制工作，着力构建市、县联动的新型基础测绘体系，推动市、县基础测绘协同发展；加快推进智慧城市时空信息云平台建设试点，开展自然资源大数据建设的方案编制等前期准备工作；健全地理信息成果汇交共享和目录公布等机制更新“天地图·九江”数据成果，推进地理信息社会化应用和地图成果的实时服务；强化测绘市场统一监管和地理信息安全监管，加快推进测绘信用体系建设，启动联合测绘工作试点；加强测绘应急保障能力建设，为突发事件及时提供可靠的测绘保障。

加快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建设工作。按照省、市信息化建设工作部署和要求，逐步分类推进自然资源数据整合汇集和信息化融合应用，实现“以图控规、以图管地、以图管矿、以图防灾、以图执法”的目标，支撑和服务自然资源管理工作。结合“一张图”及管理系统，加快推进“智慧国土”应用与开发，满足各类

数据的共享和交换；推进“互联网+不动产、互联网+政务”建设步伐，做好功能开发利用；完成市局门户网站改造工作，实现市、县两级信息互通互动；高效有序推动档案数字化信息化建设。

三、保障措施

（一）坚持从严治党。各县（市、区）局党组（党委）要切实担当起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党组（党委）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要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坚定“四个自信”，坚决落实“两个维护”。组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推进“党建+”工作，推动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日常工作有机融合，持续用力、抓细抓实。

（二）严肃监督执纪。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积极推行主体责任清单化。通过“一案双查”和“三会一书两公开”开展经常性纪律教育、警示教育，规范权力运行，强化对行政审批、重大项目立项、大额资金分配使用、人事管理、行政执法等关键环节的监督。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坚持抓早抓小，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提醒、早处置，持续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推动全市自然资源系统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建设。

（三）切实改进作风。以“作风建设提升年”活动为抓手，深入推进“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乱作为”专项治理。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整治“怕、慢、假、庸、散”等作风顽疾，严防“贪、腐”现象发生。坚决防止领导干部利用名贵特

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问题。坚持不懈纠“四风”，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大力倡导“一线工作法”、倡导“尽职尽责敢担当、不为乱为皆问责”。

（四）加强队伍建设。在稳妥做好机构改革各项工作的同时，着力推进干部思想和工作的全面融合。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有关要求，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以建设“五型”机关为动力，加大干部教育培训力度，开展多种形式的业务培训，提高干部职工的素质和能力。不断激发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着力建设一支讲学习、讲团结、讲纪律、讲担当、讲效率、讲廉洁、讲奉献的“七讲”自然资源管理新团队，铸造“三个珍惜”和“三为三见”的九江自然资源精神。

（五）推进责任落实。各地各单位“一把手”是推进全年各项工作任务落实的第一责任人，必须亲自抓、经常抓、全过程抓。要结合实际，进一步细化责任分工，推行责任清单化管理，着力构建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格局。市局实行处级领导包县工作机制，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的能力和智慧，坚持靠前指挥、亲自调度，做到重点工作经常协调、日常工作定期协调、紧急工作随时协调，推动自然资源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

（六）严格督查考核。市局建立“1+X”工作督查推进机制，在驻局纪检监察组的指导下，由机关纪委牵头，其他相关科室（单位）配合，加强执纪监督，按照“常规督查全覆盖、明察暗访随机化”的工作思路，组织开展多形式的督促检查活动，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通报，并责令整改。将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对县（市、区）局和市局机关科室、直属事业单位的年度

目标管理考核，实行分类考核、动态考核、公开考核、民主考核、平时考核与年终总评相结合，坚持看发展、比进步；看变化、比进位。